

# 信用评级公告

联合〔2021〕2845号

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终止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其发行的“16海资01”和“16海资02”信用等级的公告

受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海航资本”）委托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；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联合资信评定相关债项的信用等级为“C”。

2021年2月18日，海航资本发布《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》称，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收到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（2021）琼破申5号《民事裁定书》及（2021）琼破5号《决定书》。根据《民事裁定书》，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认为：“公司资金严重不足、财产变现困难，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，符合重整受理条件”。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提出的破产重整申请，并指定海航集团清算组担任管理人，具体开展各项重整工作。因此，公司所有债务于2021年2月10日加速到期。此外，根据联合资信2021年4月22日与海航资本的沟通，“16海资01”和“16海资02”已加速到期且“16海资01”和“16海资02”完成摘牌，海航资本不再需要联合资信的评级服务。根据有关法规、监管规定、自律规则及联合资信《终止评级制度》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联合资信终止对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其发行的“16海资01”和“16海资02”的信用评级，并将不再更新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“16海资01”和“16海资02”的评级结果。

特此公告

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4月26日

